

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6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元科技）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5]951号《关于核准北京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于2015年6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667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39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9,871,300.00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6,781,325.6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3,089,974.40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6月到位，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5]2763号《验资报告》验证。

2.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6,309.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6,309.00
其中：2020年度投入金额	0.00
募集资金余额	0.00
加：利息收入	0.00
减：手续费	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0.00

注：2017年8月10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

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建设实施完毕，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同意公司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资金（含利息）人民币元 3,003.83 万元（具体利息收入金额以转出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保荐机构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2017 年 8 月 11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账户的实际金额为人民币 30,039,460.72 元，其中利息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1,994,307.02 元。同日划转完成后公司即对本次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销户处理，截至 2017 年 8 月 11 日，该专用账户已办理完成注销。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到位情况

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080 号《关于核准北京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王展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以现金及发行股份的方式向王展等 13 名交易对方购买合计持有清投智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投智能”）97.01% 股权，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77,126.32 万元；其中向王展等 12 名交易对方以每股 31.02 元的发行价格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3,634,054 股；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以每股 19.57 元的发行价格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8,906,489 股，募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69,999,989.73 元，扣除股票发行费用人民币 15,641,509.43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54,358,480.30 元。

截至 2018 年 3 月 19 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会验字[2018]0626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35,435.8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35,435.85
其中：2020 年度投入金额	0.00
募集资金余额	0.00
加：利息收入	0.00

减：账户注销资金转出	3.6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0.00

注 2：公司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实施已经完成，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方便公司账户统一管理，该项目节余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 2018 年 5 月 10 日，公司募集配套资金用于购买清投智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97.01% 股权的现金对价人民币 34,833.47 万元已支付完成，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人民币 4,647,745.63 元。

2018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该项目节余资金及利息人民币 4,647,745.63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鉴于公司已按照约定向王展等 13 名交易对方人支付完毕股权转让价款，截至 2018 年 12 月 3 日，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人民币 4,647,745.63 元已划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中。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5 年 6 月 8 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和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信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管，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保证专款专用。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8 年 3 月 16 日，公司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分别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独立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

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管，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中信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	711361018260006252666	0.00
合 计		0.00

注：该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截至 2017 年 8 月 11 日，该账户已注销。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中信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	8110701013001272672	0.00
杭州银行中关村银行	1101040160000746064	0.00
合 计		0.00

注：该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账户余额为零，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户已注销。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运用方案，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及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具体为智能化输送配料系统建设项目的投资。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2.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附表 1: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309.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309.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不含利息收入)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化输送配料系统建设项目	-	16,309.00	13,504.48	-	13,504.48	100.00	2016 年末	-1,413.21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309.00	13,504.48	-	13,504.48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利息收入)	-		2,804.52	-	2,804.52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6,309.00	16,309.00	-	16,309.00	10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由于近年来汽车行业整体低迷，特别是 2020 年突如其来的全球疫情的强烈冲击，轮胎制造行业整体放缓了投资及扩产行为，橡胶轮胎行业装备市场增长速度有限，特别是海外市场需求降低明显，公司大力开拓其他市场渠道，布局拓展其他领域智能输送配料及环保系统等业务，但新入领域尚处于培育期，以及市场竞争加剧等多方面因素，导致公司加工产能亦不能充分释放。上述原因共同导致公司智能化输送配料系统建设项目实际投产量迟迟没有达到预期产能规模，项目效益未达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187.68 万元置换已于前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并发表《北京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审核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187.68 万元置换已于前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187.68 万元置换已于前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会专字[2015]2786 号《关于北京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专项核查意见：同意新元科技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2,187.68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和转存定期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在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建设工程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加强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的降低项目建造成本和费用等投资金额，节约了募集资金的支出。

	此外，上述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资金在存放过程中产生的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17年8月10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建设实施完毕，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同意公司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资金（含利息）人民币元 3,003.83 万元（具体利息收入金额以转出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保荐机构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2017年8月1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账户的实际金额为人民币 30,039,460.72 元，其中利息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1,994,307.02 元。同日划转完成后公司即对本次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销户处理，截至 2017 年 8 月 11 日，该专用账户已办理完成注销。

附表 2: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435.8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435.8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不含利息收入)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收购清投智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97.01% 股权	-	34,833.47	34,833.47	-	34,833.47	100.00	-	-6,933.24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4,833.47	34,833.47	-	34,833.47	100.00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支付中介费用		139.10	139.10	-	139.10	100.00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利息收入)	-	463.28	463.28	-	463.28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合计		35,435.85	35,435.85	-	35,435.85	10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2020 年度，清投智能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933.24 万元。由于国内外疫情以及市场竞争持续加剧，清投产品所在各类市场，都受到影响。疫情的爆发，导致上、下游人力密集型的工厂开工不足，使得面板供给受限，对拥有复杂产业链环节的面板行业造成不小的冲击，同时，疫情使得终端零售市场也受到明显影响；同时客户产品结构调整也造成了一定影响，LED 产品逐渐取代液晶产品，公司无法及时调整产线，导致销量液晶产品销量下降。公司滑雪机项目的特点是人员聚集，需要培训，疫情期间无法开展业务，从而导致在手订单无法执行。公司集成类项目客户主要为国有企业，受疫情的突发影响，各地政府将防疫做为第一要务，相关项目全部滞后，加上各地的防疫制度及措施较严格，影响了集成类业务的推广进度，造成部分项目无法按期实施。另外，清投智能投资的子公司 2020 年度受疫情影响业绩未达预期，致使商誉及无形资产减值，影响公司利润。综上所述，导致清投智能经营业绩未达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和转存定期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18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该项目节余资金及利息人民币 4,647,745.63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不适用

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